

私立青岛白珊学校

白珊学校办字【2026】2号

青岛白珊学校校服选用管理办法

(修订版)

为切实加强校服管理，规范选用、采购、质量、收费、验收、售后及穿着行为，依据教育部、山东省教育厅、青岛市教育局相关规定及 GB 18401-2015、GB 31701-2015、GB/T 31888-2015 国家标准，结合本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总则

校服管理坚持合法合规、公开透明、民主决策、质价相符、自愿选购、学校监管原则。学校是校服管理第一责任主体，校长负总责，校服工作纳入学校“三重一大”集体决策。严禁强制购买、强制穿着、利用校服牟利，不得与入学、报名、评优、分班挂钩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学校成立校服管理委员会，由学校管理人员、教师、学生、家长、社会代表组成，学生及家长代表占比不低于 80%，负责选用、采购监督、验收、投诉处理等工作。

三、校服管理委员会名单

学校管理成员主任：许 新（校长）187 5329 6166

学校教师代表：周 玥（办公室主任）185 5325 5208

家长代表：纪 斌 139 6966 5396（3 年级 2 班 纪东言）

田 昕 186 6393 3712（8 年级 1 班 崔钰桐）

乔向宇 133 7085 3999（3 年级 2 班 袁乔恩）

于跃跃 158 6302 0300（幼儿园大一班 于筱潼）

乔尧尧 185 6064 9026 (7 年级 1 班 乔景硕)

赵启华 185 6135 1095 (4 年级 3 班 赵晗初)

王宜君 139 5322 2825 (9 年级 2 班 王子融)

学生代表: 4 年级 2 班 闫睿阳

5 年级 2 班 周子豪

5 年级 3 班 温子乐

7 年级 2 班 王 玥

8 年级 2 班 潘凯琪

社会成员代表: 张白波 139 5320 7786 (青岛画院院长)

四、选用与采购管理

1. 选用校服须征得 2/3 以上家长同意, 款式确定后保持相对稳定。
2. 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, 一次招标服务周期为 1 年, 合同一年一签。
3. 由学校直接签订合同, 不委托家委会签约或代收费用。
4. 严格执行 GB18401、GB31701、GB/T31888 国家标准, 严禁采购低于国标要求的校服。
5. 采购方案、企业资质、款式、价格、检测报告等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6. 采购全过程资料完整存档, 并按要求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。
7. 学校集体决策: 每年春季开学前, 将校服采购纳入“三重一大”事项, 由校服管理委员会负责选用、采购、监督等工作, 合理确定需求、制定方案, 由学校领导班子集体决策。
8. 征集款式意向: 学校开展线下校服征订意见调研, 广泛征求家长与学生需求。
9. 采购与合同: 按规范公开招标流程实施采购, 由学校直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
10. 公示结果: 实行选用与质量安全双公示, 公示内容齐全, 接受师生、家长、社会监督, 不暗箱操作。

五、收费与资金监管

1. 校服收费属于代收费项目，遵循自愿选购、明码标价、公开公示、学校监管、专款专用、验收拨付原则，不计入学校收入。
2. 家长通过供应商线上小程序自主选码、在线支付，资金进入监管账户，学校实施全过程闭环监管。
3. 校服资金专项使用、不截留、不挪用、不挤占、不牟利，全程留痕可追溯，实现钱货一致、风险可控。
4. 校服验收合格、发放完毕，经班主任确认后通知办公室，办公室按合同审核后通知财务拨付资金。
5. 学校不收取现金、不委托家委会代收代付、不参与资金中转，不收取代购费、服务费等任何额外费用。
6. 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孤儿、残疾学生无偿提供标配校服，学校登记备案，实行一年一申请。
7. 严禁在校服采购中出现回扣、利益输送、暗箱操作等行为，一经查实严肃追责。

六、验收管理

1. 实行“双送检”制度，明确费用承担方：供应商出厂送检费用由供应商承担，学校到货抽检费用由学校公用经费列支，且两次检测费用均不得向学生、家长收取。
2. 校服到货后逐项验收，查验合格报告，不合格一律拒收；留存样品备案，检测合格后方可发放。
3. 质量不合格、与封样不符的，无条件拒收退换，供应商承担全部损失。
4. 建立供应商黑名单，严重违规者列入，禁止再次合作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1. 实行“三包”服务：包修、包换、包退。
2. 质量或尺码问题 24 小时内响应、7 日内完成退换，往返运费由供应商承担。

3. 提供长期补订、零星订购、尺码调换等持续性服务。

八、穿着管理

学校倡导穿着校服、保持整洁规范；不强制统一穿着，不得以未穿校服对学生进行扣分、批评、处罚。

九、监督与责任追究

1. 校服不得出现商业商标、广告标识，不得影响校园形象。

2. 供应商违规的，学校有权拒收、退货、扣除保证金、终止合同，并列入黑名单。

3. 学校工作人员存在违规违纪、利益输送等行为的，依规依纪严肃追究责任。

十、附则

本办法自 2026 年 3 月 15 日起施行，与《私立青岛白珊学校 2026-2027 年学生校服采购方案》配套执行，由私立青岛白珊学校负责解释。



私立青岛白珊学校

2026 年 3 月 24 日印发
